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锡业股份”或“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根据《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第一百四十一条之规定, 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以当面送达、电子邮件及传真的方式通知了公司 9 名董事。应参与此次会议表决董事 9 人, 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9 人。本次临时董事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经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 有效票数 9 票, 其中同意票数 9 票, 反对票数 0 票, 弃权票数 0 票, 报告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2、《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吴红星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 有效票数 9 票, 其中同意票数 9 票, 反对票数 0 票, 弃权票数 0 票, 议案审议通过。经选举, 非独立董事吴红星先生(简历附后)当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 任期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时(2026 年 2 月 3 日)止。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召开之前对本次会议的相关议案进行了审核, 并发表了相关意见和建议。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司董事会印章的《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2、《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特此公告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

吴红星先生简历

吴红星，男，汉族，1972 年 2 月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1994 年毕业后先后就职于云锡第一冶炼厂，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冶炼分公司，历任冶炼分公司车间及部门副主任、主任，经理助理、副经理、党委书记、经理、党委委员，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云南锡业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安全环保运营管理部部长，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

吴红星先生与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次董事会召开之日，吴红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